

证券代码：836816

证券简称：丁义兴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对公司股权不产生实质的影响。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额度单笔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累计限额。

（四） 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强荧、王锡昌、薛士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购买理财产品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审批、执行；投资资金由财务部进行管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如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投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